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蔡淑雯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43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edu_se.31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030705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推薦表1份 (16636297_1103070593_1_ATTACHMENT1.ods)

主旨：檢送「110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」評審人員推薦
表1份，惠請貴校踴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0年8月3日藝演字第

1100002766C號函及教育部110年8月6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
110010419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籌辦旨揭比賽，提升全國學生戲劇表演及評審品質，臺
灣藝術教育館將更新及新增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評審人
才資料庫，請踴躍推薦優秀評審人員，並填具推薦表格後
於110年9月1日（星期三）前函送本局，倘無推薦名單則免
函復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
交 2021/08/11
13:00:59 文
章

